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7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8
五、预算绩效信息	18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7
七、国有资产信息	47
八、名词解释	48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8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3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0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4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8827.03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1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8635.28	本年支出合计	9005.73
33	上年结转结余	370.44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9005.73	支出总计	9005.7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9005.73	8635.28	8635.28							370.4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16.00							
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6.00	16.00	16.00							
4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0	16.00	16.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0	130.20	130.2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0	20.60	20.60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0	20.60	20.60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109.60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109.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	14.40	14.4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	14.40	14.4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0	14.40	14.40							
13	213	农林水支出	8827.03	8456.58	8456.58							370.44
14	21301	农业农村	295.00	295.00	295.00							
1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95.00	295.00	295.00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32.03	8161.58	8161.58							370.44
17	2130501	行政运行	162.48	162.48	162.48							
18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0	11.70	11.70							
1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65.41	1808.00	1808.00							57.40
20	2130505	生产发展	313.04									313.04
21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3.07	3.07	3.07							
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76.33	6176.33	6176.3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0	18.10	18.1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0	18.10	18.1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	18.10	18.1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9005.73	231.58	8774.15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6.00	16.00				
4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0	16.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0	20.60	109.6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0	20.60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0	20.60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	14.4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	14.4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0	14.40				
13	213	农林水支出	8827.03	162.48	8664.55			
14	21301	农业农村	295.00		295.00			
1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95.00		295.00			
1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32.03	162.48	8369.55			
17	2130501	行政运行	162.48	162.48				
18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0		11.70			
1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65.41		1865.41			
20	2130505	生产发展	313.04		313.04			
21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3.07		3.07			
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76.33		6176.3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0	18.1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0	18.1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	18.1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3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0	130.2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40	14.4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8827.03	8827.03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10	18.1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8635.28	本年支出合计	9005.73	9005.73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0.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0.44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9005.73	支出总计	9005.73	9005.7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005.73	231.58	8774.15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6.00	16.00	
4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0	16.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0	20.60	109.6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0	20.60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0	20.60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0		109.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0	14.4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	14.40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0	14.40	
13	213	农林水支出	8827.03	162.48	8664.55
14	21301	农业农村	295.00		295.00
1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95.00		295.00
1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32.03	162.48	8369.55
17	2130501	行政运行	162.48	162.48	
18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0		11.70
1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65.41		1865.41
20	2130505	生产发展	313.04		313.04
21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3.07		3.07
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76.33		6176.3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0	18.1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0	18.1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	18.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1.58	217.90	13.68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90	214.90	
3	30101	基本工资	137.70	137.7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0	5.00	
5	30103	奖金	13.30	13.30	
6	30107	绩效工资	5.10	5.1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0	20.6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0	11.60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	2.8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0	18.1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8		13.68
13	30201	办公费	1.70		1.70
14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15	30228	工会经费	0.42		0.42
16	30229	福利费	0.48		0.48
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8		8.58
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19	30302	退休费	3.00	3.00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1	0.1		
2	“三公”经费 小计				
3	一、因公出国 (境)费				
4	其中：教学 科研人员因公 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 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维费				
7	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9	三、公务接待 费	0.10	0.10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三定”规定未正式印发。2021 年 6 月 2 日，县委机构编制委员印发《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 号），县扶贫开发办公室重组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平乡县乡村振兴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年收入。2023 年预算收入 9005.7262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05.726291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9005.7262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17.9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3.68 万元；项目支出 8774.146291 万元，主要为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23 年防贫保险、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9005.726291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了 6287.8300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4.92 万元，主要是新增 4 人，人员经费的提高；项目支出增加 6252.910031 万元，主要是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322 万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839 万元包含在县级预算资金中。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3.68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车补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下降 5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减少支出。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各项乡村振兴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和管理办法。3月份，完成《平乡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方案》编制并组织落实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计划；8月份，完成全年度的《平乡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方案》编制并组织落实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计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补助资金年度报账率达到95%以上；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年度报账率达到85%以上；完成全县防贫监测户识别和动态调整工作，完成全县贫困状况的统计和监测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拟订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开展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提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意见建议，指导监督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加强我县县级防贫体系建设，确保无返贫人口增加；进一步加大县级扶贫财政专项投入力度。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

绩效目标：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保障职工正常晋级、晋档，提高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100%；完成年度职工正常调资率100%；完成工资、福利及资金发放率100%；职工考核通过率100%；职工出勤率100%；职工在岗率100%。

2、确保单位正常公务经费发放

绩效目标：保障必要办公条件，确保县乡村振兴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财政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100%；工会经费按比例提取完成率100%；公务交通补助支出完成率100%；公务移动通讯补助支出完成率100%；工会经费规范利用率100%；提高公务人员通讯畅通率100%；提高公务人同出行率100%。

3、保障乡村振兴局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做好单位网络、电话、接待、公车运行、印制材料等方面的服务，且单位三公经费开支不超预算，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绩效指标：经费年度支出率 100%；三公经费年度下降率 $\geq 5\%$ ；正常运行部门数量 1 个；综合事务保障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来访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本部门在社会发挥效益状况达到“好”层次；省级年度脱贫攻坚考核情况达到“好”层次。

4、进一步加强县级防贫体系建设

绩效目标：2022 年 10 月份完成全县防贫保险政府采购及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宜，使县级防贫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已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100%；年每户每年保险费全额为 50 元；参加防贫保险总人数为全县全部人口 43.8394 人的 5%，即 21920 人；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改善情况为“良好”；当年新增贫困人口占全县乡村人口的比例为 0；当年新增的贫困人口数为 0 人；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服务对象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以上；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来访对象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以上。

5、加大县级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力度

绩效目标：计划完成 27 个村整修主街道、联户路、进村路和便道的整治等项目，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脱贫群众生产生活条件；2023 年底前全部完成该项目，资金报账率达到 95%以上。

绩效指标：当年工程施工进度工作量占工程完工总量的比率 100%；单位平米数、公里数、个数等的建设、改造、修缮成本小于或等于审定最高限价；通过验收的工程量占建设、改造、修缮总量的比率 95%以上；完成脱贫村道路建设 27 个村；基本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为“良好”；设备完好数量市场价值总额占设备总数量市场价值总额的比率 100%；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服务对象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以上；项目建设安全运行年限为 3 年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建立高效工作机制。聚焦脱贫质量和减贫效果，建立资金使用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对支持脱贫攻坚项目的各类财政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决算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加强绩效执行跟踪，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实行资金使用部门自我管理和外部监管相结合，落实资金使用部门的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促进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2、加强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常态化监管。建立县、乡、村、脱贫户四级联签的资金拨付机制和“谁拨付、谁监管”的跟踪管理机制，全面实施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国家、省、市、县衔接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乡、村两级扶贫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结果及绩效一律公告公示。建立健全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监管制度体系，明确范围，建立资金总台账，强化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实施资金使用动态监控，确保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尤其是到户到人的资金落到实处。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作为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重中之重，开展经常性检查，重点查处闲置浪费、挤占挪用、虚报冒领、贪污侵占等问题。

3、加强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支出管理。坚持增加政府投入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重，健全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投入保障机制。优先安排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并保持每年持续稳定增长。进一步加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原则上用于脱贫村、脱贫人口的资金增幅不低于该项资金的平均增幅，保障整合资金围绕脱贫攻坚项目精准使用，提高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年底前完成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报账率达到 95%以上，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报账率达到 85%以上的目标。

4、认真做好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自评。落实中央和我省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部署，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围绕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

为主线，从产出数量、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我们借助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对扶贫项目资金的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确保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效益的充分发挥。

5、加强内部监督，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防贫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2023 年 10 月份完成年度防贫保险合同签订； 2.协议合同期限内，各保险公司按照协议给付标准及时足额赔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年度参加防贫保险总人数（人）	≥21920 人	邢办字【2021】19 号文
	质量指标	参保率	年度已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办字【2021】19 号文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百分比	邢办字【2021】19 号文
	成本指标	户年保费标准	年度每户保险费金额（元）	50 元	邢办字【2021】19 号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贫困人口率	当年新增贫困人口占全县乡村人口的比例(%)	≤0.03 百分比	2023 年度全县新增贫困人口统计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贫困人口	当年新增加的贫困人口数(人)	≤107 人	2023 年度全县新增贫困人口统计数据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受防贫保险补助人群，改善生活质量情况	良好	2023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摸底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年限（年）	≥3 年	邢办字【2021】19 号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2023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摸底表

2、公厕管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生活质量、环境质量、农民的卫生意识。 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长效管护体系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3 年 6 月底前	领导批示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100%	领导批示
	数量指标	公厕运行维护数量	公厕运行维护数量	≥300 座	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公厕保洁员数量	行政村配备公厕保洁员数量	≥300 名	领导批示
	成本指标	保洁员工资	每名保洁员每月补贴费用	200 元	领导批示
	成本指标	每座公共厕所每年运行费用	每座公共公厕每年运行费用	2000 元	领导批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实用性	项目长期实用性	适合长期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进一步改善	询问调查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环境改善率	此项目对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认知度	提高农民卫生意识，改善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认知度	社会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调查

3、冀财农[2022]1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计划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乡村道路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村硬化路里程	新增村出村路硬化面积（平方米）	>180000 平方米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2 年底前完成工程的比率（%）	≥9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出村路硬化每平米成本（元）	≤119 元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	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高群众幸福感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项目实施对社会的正面影响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 年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4、冀财农[2022]1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计划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乡村道路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村硬化路里程	新增村出村路硬化面积（平方米）	>90000 平方米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2 年底前完成工程的比率（%）	≥9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出村路硬化每平米成本（元）	≤119 元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	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高群众幸福感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项目实施对社会的正面影响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 年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5、冀财农[2022]15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2023 年底完成新建大棚项目，增加群众收入，提升群众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大棚亩数	新建大棚亩数（亩）	141.95 亩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率（%）	工程竣工及时率（%）	≥95%	竣工报告
	成本指标	每个大棚费用	每个大棚每亩成本	20 万元	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 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提高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进一步改善	整治提升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受益满意度	≥95%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6、冀财农【2021】11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村级仓储项目zh.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增加村集体收入，村容村貌得到改造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村级仓储面积（平方米）	新建村级仓储面积（平方米）	3640平方米	施工合同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合同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底前项目实施完成	12月底前	施工合同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新建村级仓储每平方米成本	≤860元	评审报告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6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进一步改善	询问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514人	施工合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7、冀财农【2021】11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乡村道路项目zh.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项目预计受益村3个，受益建档立卡户22户,受益建档立卡人口55人 2.计划2023年12月底前完成街道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村硬化路里程	新增村联户路、街道硬化面积（平方米）	≥4500平方米	竣工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百分比	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2年底前完成工程的比率（%）	≥90百分比	竣工报告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新建街道每平方米成本（元）	≤120元	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顺畅率	项目建成后，道路交通顺畅率（%）	≥95百分比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具备条件的村通硬化路率	项目建成，项目村通硬化路利率（%）	≥95百分比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年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百分比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8、冀财农【2021】14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的通知》路灯项目 zh.(wt)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计划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太阳能路灯数量	安装太阳能路灯数量	≥110 盏	施工合同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施工合同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项目实施完成	12 月底前	施工合同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每盏路灯资金成本（元）	≤1900 元	评审报告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6 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进一步改善	询问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该村居住环境的影响	路灯安装后对村民居住环境带来的正面影响	提升	施工合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9、冀财农【2021】14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的通知》乡村道路建设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计划2023年12月底前完成乡村道路建设项目 2.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项目预计受益村4个，受益建档立卡户35户,受益建档立卡人口98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里程、面积	新建道路里程、面积	≥10500平方米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64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6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调整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第三批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文件及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64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6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调整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第三批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文件及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	2022年底前完成工程的	≥90%	平乡县人民政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率	比率（%）		〔2022〕64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6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调整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第三批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文件及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新建街道每平方米成本（元）	≤120元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64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6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调整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第三批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文件及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顺畅率（%）	项目建成后，道路交通顺畅率（%）	≥95%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具备条件的村通硬化路率	项目建成，项目村通硬化路率（%）	≥95%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年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10、冀财农【2021】149号冀财农【2021】14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的通知》项目管理费 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单位承建的乡村道路建设项目健康安全、合理合规实施； 2.2023 年底前项目管理费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管理脱贫村数量	涉及项目管理脱贫村数量	4 个	平乡振联【2022】5 号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竣工审计质量	工程建设竣工审计质量	100%	平乡振联【2022】5 号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	100%	平乡振联【2022】5 号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3.02 万元	平乡振联【2022】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项目实施对社会的正面影响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改善乡村生产生活的可持续影响	效果明显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道路建设健康安全，合理合规	改善乡村道路建设健康安全	逐年提升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以 2023 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11、冀财农【2021】1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村基本照明项目）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11个村安装太阳能路灯895盏； 2.2023年6月底前完成全部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太阳能路灯村数	当年安装太阳能路灯村数（个）	895盏	施工合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施工合同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率	工程竣工及时率（%）	≥95%	施工合同
	成本指标	每盏太阳能路灯成本	每盏太阳能路灯成本（元）	≤1900元	评审报告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6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进一步改善	询问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该村居住环境的影响	路灯安装后对村民居住环境产生的正面影响	提升	施工合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2、冀财农【2021】1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空心村整治提升项目）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提高生活质量、环境质量、农民的卫生意识。使其村容村貌得到更好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面积	拆除后清理出的闲置宅基地规划建设小菜园、小游园、小果园和公共停车场总面积	44969.1 平方米	各乡镇提供的建设面积清单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表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整治提升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每平米补助标准	20 元/平方米	整治提升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2 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幸福指数	改善村民生活质量，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提高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村民生活质量	进一步改善	整治提升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3、冀财农【2021】1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项目管理费）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单位承建的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健康安全、合理合规实施； 2.2023年底前项目管理费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脱贫村数量	受益脱贫村数量（个）	≥10个	平乡县人民政府 〔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平乡县人民政府 〔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95%	平乡县人民政府 〔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成本指标	当年承建项目工程实际单价较预算单价下降比率	当年承建项目工程实际单价较预算单价下降比率（%）	≥2%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政府投资比率	减少政府投资比率（%）	≥2%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道路建设健康安全，合理合规	改善乡村道路建设健康安全	逐年提升	平乡县人民政府〔2022〕90号批复的平乡振联〔2022〕7号《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平乡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结余资金项目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的请示》及项目审计、评估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年）	≥3 年	以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问卷为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以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问卷为依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以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问卷为依据

14、冀财农【2021】1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项目管理费）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项目管理，实现项目快速高效高质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项目数量	管理费包含概算、设计、预算及监理费	3 项	领导批示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实际完成占项目全部工程量的比率	≥95%	合同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项目实施全部完成	12 月底前	合同
	成本指标	管理费用	项目前期管理总费用	1.88 万	合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后使用年限	项目建设后使用年限	≥4 年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合理性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	合理	验收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功能实现程度	通过项目管理提高使用效率	较好实现	社会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调查

15、冀财农【2021】1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小额贷款贴息项目）zh(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贷款户给予贴息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贷款申请满足率	当年获得小额信贷贴息资金的已脱贫建档立卡户数(户)	≥10 户	以年度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补助名单汇总表为依据
	质量指标	小额贷款还款率	到期小额贷款还款比率(%)	≥90%	以年度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补助名单汇总表为依据
	时效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资金及时发放率	到期的小额信贷贴息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以年度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补助名单汇总表为依据
	成本指标	当年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成本	当年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额度(万元)	≥3.06 万元	以年度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补助名单汇总表为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小额信贷带动增加受补贴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40 万元	以年度发放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补助名单汇总表为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贴息补助政策对建档立卡户带来的影响	效果明显	社会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期限	受小额信贷已脱贫建档立卡户发展产业影响的年限(年)	≥3 年	以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问卷为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以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入户调查问卷为依据

16、冀财农【2021】16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政府债券）的通知(wt)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生活质量、环境质量、农民的卫生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厕所数量	建设厕所数量	≥2823座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100%	验收申请表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验收申请表
	成本指标	每户厕所奖补的价格	每户厕所奖补的价格	≤1000元	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实用性	工程使用年限	适合长期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村数	项目受益村总数	≥200个	涉及村户数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环境改善率	此项目对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认知度	提高农民卫生意识，改善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认知度	社会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17、冀财农【2022】58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乡村道路建设项目 zh.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2023年12月底前完成街道项目。 2.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村硬化路里程	新增村联户路、街道硬化面积（平方米）	≥270平方米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3年底前完成工程的比率（%）	≥90%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新建街道每平方米成本（元）	≤120元	工程竣工审核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顺畅率（%）	项目建成后，道路交通顺畅率（%）	≥95%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具备条件的村通硬化路率	项目建成，项目村通硬化路利率（%）	≥95%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工程使用年限	≥3年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以2023年度入户调查摸底表为准

18、劳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确保部门工作正常开展。 2.保障职工工资待遇及社保缴费及时足额发放缴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员数量 (人)	享受待遇的人数	1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实际发放的资金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个月按标准发放工资的时间	每月 20 发放到位	银行工资发放清单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每人每月平均发放工资标准	≥690 元/人/月	工资发放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应完成工作量的比率	≥98%	政府工作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正常可持续服务社会	不因工资及社保缴纳等发放不到位造成人员流失	不发生人员流失	年终人员去留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考核合格率	考核合格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98%	考核表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明显提升	问询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19、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计划完成 27 个村通过整修主街道、联户路、进村路和便道的整治等项目； 2.2023 年底前全部完成该项目，资金报账率达到 95%以上； 3.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已脱贫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里程、面积	新建道路面积	≥80000 平方米	县政府批复的年度实施计划为准
	质量指标	路面完好率	路面完好率	≥95%	以监理报告描述为准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率（%）	工程竣工及时率（%）	≥95%	以施工单位竣工报告为准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400 万元	县政府批复的年度实施计划为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固定资产总值	新增固定资产总值	≥1000 万元	年度入统数据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顺畅率（%）	道路交通顺畅率（%）	≥95%	以竣工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具备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村通硬化	具备条件的建档立卡已脱贫村通硬化路率	≥95%	已竣工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对道路的需求年限	≥3 年	以 2023 年度乡村振兴入户调查问卷为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以 2023 年度乡村振兴入户调查问卷为准

20、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单位网络、电话、接待、印制材料等方面的服务，且单位三公经费开支不超预算，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2.完成单位 2023 年工作计划和省、市、县临时交办的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工作运转的事项	维持工作运转的事项	用于日常差旅及办公费用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应完成工作量的比率	≥95 百分比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时间占应完成时间的比率	≥95 百分比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支出额度控制	≤11.7 万元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持续保障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优秀	组织部年终单位考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常态化推进各项工作任务	部门工作正常可持续运行	《关于调整平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平机编【2021】3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百分比	2023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入户调查摸底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来访对象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百分比	2023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入户调查摸底表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52.02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75 平乡县乡村振兴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房屋（平方米）		220.35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75.35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32	31.67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